

证券代码：002330

证券简称：得利斯

公告编号：2026-050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26 年 8 月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得利斯	股票代码	00233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鹏		
办公地址	山东省诸城市昌城镇驻地		
电话	0536-6339032		
电子信箱	dls525@126.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342,076,742.18	1,616,365,056.39	-16.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625,646.62	10,303,047.87	-45.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73,901.73	7,973,567.68	-86.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50,570.74	-17,217,619.30	96.2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9	0.016	-43.7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9	0.016	-43.7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5%	0.45%	-0.2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 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705,215,464.71	3,639,283,341.66	1.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294,670,073.26	2,289,938,586.31	0.2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3,95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 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诸城同路人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40%	155,024,041	0	质押	36,200,000
庞海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6.57%	105,280,000	0	不适用	0
山东桑莎制衣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1%	30,527,100	0	不适用	0
新疆中泰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00%	6,345,000	0	不适用	0
陈乃刚	境内自然人	0.61%	3,886,900	0	不适用	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元顺安 元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4%	3,446,400	0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多策 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2%	2,637,500	0	不适用	0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境外法人	0.37%	2,341,924	0	不适用	0
张民	境内自然人	0.36%	2,316,800	0	不适用	0
J.P. Morgan Secur ities PLC－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26%	1,680,894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郑和平先生持有诸城同路人投资有限公司 90.28%、庞海控股有 限公司 100%的股权，两公司属同一控制人控制。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对外提供财务资助事项

2025 年 2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同意公司向诸城龙乡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 6,000 万元借款,诸城市龙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诸城龙乡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本次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2 月 15 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本报告期内，上述财务资助已按照协议履行完毕，未出现逾期情况。

2026 年 1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同意公司向诸城国汇建设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 6,000 万元借款,诸城市财金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为诸城国汇建设有限公司本次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1 月 17 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二）报告期内总经理办公会审议事项

1、2026 年 1 月 16 日审议事项

为充分发挥各方资源优势，会议同意与自然人肖怀蕾、李萍、郑宇（以下简称“合资方”）共同出资设立山东怡得利贸易有限公司，共同拓展市场，实现得利斯品牌影响力、产品销量双跃升。怡得利贸易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 万元，其中，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 255 万元，持股比例为 51%，肖怀蕾认缴出资人民币 125 万元，持股比例为 25%；李萍认缴出资人民币 60 万元，持股比例为 12%；郑宇认缴出资人民币 60 万元，持股比例为 12%。同股同权同利同责。怡得利贸易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食品销售；肉类制品、禽蛋制品、水产品、冷冻冷藏食品的批发与零售；食品进出口；冷链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食品技术开发；普通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内容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备案为准。本次合资双方以货币资金缴付出资，由双方根据《合资协议》及

怡得利贸易《公司章程》在规定期限内完成实缴。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与合资方签署合资协议，约定、办理合资公司筹备、人员安排、经营管理等具体事宜。

为满足公司销售渠道拓展需要，会议同意由下属子公司山东尚鲜汇投资有限公司全资设立济南尚鲜汇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济南尚鲜汇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 万元，经营范围如下：“一般项目：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餐饮管理；日用品销售；企业管理咨询；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食品添加剂销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鲜肉批发；鲜肉零售；饲料添加剂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酒类经营；食品添加剂生产；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餐饮服务（不产生油烟、异味、废气）。（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具体内容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备案为准。会议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济南尚鲜汇设立等具体事宜。

根据公司最新组织人员安排，同意将陕西基地相关运营主体（陕西得利斯食品有限公司、陕西京酱世家食品有限公司、咸阳得利斯食品有限公司、三原得利斯食品有限公司等）法定代表人变更为秦继为；将江西基地相关运营主体（江西得利斯食品有限公司等）法定代表人变更为钱少伟；将北京基地相关运营主体（北京得利斯食品有限公司、北京佳得利食品有限公司等）法定代表人变更为王少锋，同步办理工商变更事宜。

为推进公司上海运营中心实现规划职能，会议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得利斯食品发展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增加“许可项目：食品销售”，具体内容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备案为准，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工商变更等具体事宜。

2、2026 年 2 月 5 日审议事项

为整合双方优势，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会议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得利斯食品发展有限公司与上海三佑启晟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合资设立得利斯（上海）食品销售有限公司。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其中，上海三佑认缴出资人民币 650 万元，持股比例为 65%，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 340 万元，持股比例为 34%，上海得利斯认缴出资人民币 10 万元，持股比例为 1%。合资公司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大数据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互联网数据服务；数字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商业、饮食、服务专用设备销售；外卖递送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餐饮管理；市场营销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文化用品设备出租；办公用品销售；日用品批发；日用品销售；服装服饰批发；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融资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食品销售；餐饮服务；食品互联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具体内容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备案为准。公司授权管理层与上海三佑签署相关协议，约定合资公司筹备、人员安排、经营管理等具体事宜。

3、2026 年 3 月 20 日审议事项

为强化对公司下属子公司的控制力，提高公司运营能力，会议同意公司向北京合齐利食品有限公司购买其所持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合齐利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全部 40% 股权，股权转让总对价确定为 300,000 元（人民币叁拾万元整）。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完成后，合齐利将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会议授权公司管理层与北京合齐利食品有限公司就本次股权转让事项签署协议以约定具体内容，公司管理层将依法履行股权变更手续。

4、2026 年 4 月 3 日审议事项

为保证公司经营规划顺利实施，会议同意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山东密州宴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增资 200 万元，增资完成后其注册资本变更至 500 万元；将其董事变更为郑利波，不再设监事职务。

为保证公司业务规划顺利推进，会议同意公司以不高于一万元购买上海德利斯供应链有限公司对应认缴注册资本 70 万的 35% 股权，并更名为上海翼得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翼得利”）。本次转让前翼得利由丁焱认缴出资 200 万元，本次转让后翼得利股权结构变更为寅生认缴出资 120 万元、陈虎认缴出资 10 万元，公司认缴出资 70 万元。会议同意山东尚鲜汇投资有限公司向山东得利斯畜牧科技有限公司以 0 元购买济南得利斯商贸有限公司 100% 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股权转让完成后山东尚鲜汇投资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50 万元，本次交易为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

依据公司治理结构优化及组织架构调整方案，会议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得利斯彩印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韩明伟并同步变更董事为韩明伟，不再设监事职务。

会议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诸城市同路热电有限公司住所更至山东省潍坊市诸城市昌城镇昌城大道 5639 号，不再设监事职务。

会议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尚鲜汇投资有限公司住所变更至山东省潍坊市诸城市昌城镇得利斯大道 1387 号-11，不再设监事职务。

会议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潍坊得利斯食品工业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增加：“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项目。

会议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合齐利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住所暂时调整为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书昌街 656 号金玺广场 6 号楼 101，后根据实际住所进行调整，法人变更至刘福文并同步变更董事为刘福文。

会议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吉林得利斯食品有限公司不再设监事职务。

会议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宾得利食品有限公司住所变更为山东省潍坊市诸城市昌城镇工业园北路 801 号，法定代表人变更至陈增刚并同步变更董事为陈增刚，经营范围增加：“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项目。

会议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帕珞斯食品有限公司不再设监事职务，住所变更至山东省潍坊市诸城市昌城镇工业园北路 800 号西车间。

会议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海得利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增加：“农副产品销售、鲜肉零售、新鲜水果零售、新鲜蔬菜零售”。

会议授权公司相关经营管理层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最终工商信息以工商管理部门登记备案内容为准。

5、2026 年 5 月 18 日审议事项

为优化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内部决策效率，强化对下属子公司的控制力，会议同意公司向自然人徐金波购买其所持公司控股子公司吉林得利斯全部 0.51798%股份，对应认缴出资额人民币 200 万元。本次股权转让总对价确定为 90 万元（含税，人民币玖拾万元整），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完成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更，吉林得利斯仍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前后情况如下：

吉林得利斯股东名称	本次变更前		本次变更后	
	认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37,611.69	97.41011%	37,811.69	97.92809%
刘进华	800	2.07191%	800	2.07191%
徐金波	200	0.51798%	0	0

会议授权公司管理层与自然人徐金波就本次股权转让事项签署协议以约定具体内容，公司管理层将依法履行股权变更手续。

6、2026 年 6 月 24 日审议事项

依据公司上海运营中心建设项目的建设规划以及运营实际需求，会议同意全资子公司上海得利斯以市场价格向山东德风建设有限公司购买其名下初次登记日期为 2025 年 4 月的进口沃尔沃 XC90 车辆，转让总价确认为人民币 38 万元整。本次交易为关联交易，车辆转让对价合理公允，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会议授权公司管理层与山东德风建设有限公司就本次车辆转让事项签署协议以约定具体内容，公司管理层将依法履行车辆所有权变更手续。